**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资质要求及设备技术参数需求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德清县校园保安服务 | | | | |
| **采购单位** | | 德清县教育局 | | | | |
| **联系人姓名** | | 吴 云 | | **联系电话** | | 13957269191 |
| **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 | 德清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宓晓华  联系电话：13515828333 | | | | | |
| **所需设备技术参数的详细情况** | 一、学校专职保安应具备以下资格条件：1.符合《保安服务管理条例》规定的保安资格要求；2. 新聘校园专职保安年龄原则上在52岁以下，在岗年龄须符合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的要求，并依法与县保安公司签订劳动合同。3. 经过保安公司专门培训，并取得保安资格证书，掌握必备的法律知识、保安专业知识和技能；（具体所需参数详情及要求见附页）  二、保安人数及机动人员配比: 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含民办）需配备保安398人, 保安机动人员按总人数1.5%的比例配给,共计404人（以后根据实际需求增减）。 | | | | | |
| **售后服务与质保期** | 学校保安服务期3年（2021年1月1至2023年12月31日），县教育局与县公安局对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实行保安服务质量年度考核。 | | | | | |
| **要求供货时间** | | | 3年度 | **付款方式** | 银行转账 | |
| **填表人姓名** | | | 吴 云 | 单位盖章 | | |

德清县校园保安服务所需参数及相关要求

一、参加谈判响应方的资格

（一）参加单一来源采购谈判的合格供应商（以下简称“谈判响应方”）应满足下列条件：附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二）谈判委托

如谈判响应方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三）谈判费用

无论谈判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均由采购人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谈判内容及需求

1.供应商受采购人委托，承担下列保安派遣服务任务：

供应商（用人单位）向采购人（用工单位）提供保安服务，并按照规范的管理模式对保安队员进行管理，依据双方确认的岗位职责要求，对采购人所辖各级各类学校（含民办）进行安全防范任务，承担相应的保安服务责任。

2.派遣保安人员数量与工作时间

（1）供应商为采购人派遣专职校园保安人员：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含民办）398人, 保安机动人员按总人数1.5%的比例配给,共计404人（以后根据实际需求增减）。

（2）保安工作时间由采购人所辖各级各类学校根据岗位

需要和保安工作的特性制定，保安人员必须严格遵守。

3.供应商派到采购人的保安员应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1）思想品德端正，无不良嗜好，自愿承担校园专职保安员的相应工作。

（2）具有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工作能力，具有较强吃苦耐劳精神，服从组织安排，服从学校的日常管理。

（3）被招录时，须经过身体健康相关体检，原则上年龄在52周岁以下，要求德清籍居民并经辖区\*\*\*审核（有无违法犯罪记录）。

（4）具有初中学历（含初中学历）以上文化程度；

（5）未被其他单位开除、辞退的；未受到治安（行政）、劳动教养或者刑事处罚的。

（6）其他确因工作需要，符合相关岗位资格或资质等级如共产党员、退伍军人、公安、保卫、法律专业毕业可适当放宽条件。

（7）经培训合格并取得上岗资格证的。

4.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

（1）供应商根据采购人的用人需求，为采购人提供专职校园保安人员。供应商需要办理相关的上岗资质证，并提供劳动政策指导服务。

（2）采购人将保安员实际岗位应付的相关费用转入供

应商指定的账户内后，供应商为保安派遣人员发放工资，缴

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用（养老、医疗、生育、失业、工伤、意外伤害险及高温费等）。

（3）派遣人员（保安）应服从采购人所辖各级各类学校的勤务安排、日常管理、工作考核，遵守采购人所辖学校制定的安全生产、工作纪律、操作规程、岗位责任制等各项安全保卫制度，完成合同约定的保安工作任务。

（4）供应商定期对保安派遣人员进行服务跟踪和管理，采购人应予以配合。

（5）供应商负责对保安派遣人员进行派遣前的政策、法律教育、职业道德培训以及必要的业务培训。

（6）供应商负责保安派遣人员的录用、退工、退保等手续，采购人应协助供应商处理保安派遣人员纠纷等问题。

（7）保安派遣人员在采购人所辖学校用工期间发生工伤、死亡或本人身体因素及突发性疾病等事故的，其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供应商依据《劳动法》相关条文处理，采购人应协助供应商处理善后事宜。

（8）采购人如有拖欠保安费用以及政策法规损害保安派遣人员合法权益行为的，供应商可依法向采购人交涉，要求采购人继续履行义务并承担相应损失。

5.采购人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向供应商适时提出用人计划和调整要求。为保安派遣人员提供上岗执勤工作场地，根据需要提供相应的工

作生活设施设备。

（2）采购人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向供应商按时支付保安费用（保安工资、五险、意外伤害脸、高温费和服装、管理、培训等费用）。

（3）采购人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工作人员，定期不定期对供应商在保安管理、巡视、督导等事项进行检查。若发现供应商有违规现象，采购人有权要求立即纠正并作出整改。

（4）采购人依据校园保安的相关岗位职责制定相应的考核细则，依据考核细则对供应商进行年度考核。

（5）供应商必须针对校园专职保安的日常工作表现制定相关考核办法进行考核，体现保安工作实绩。

6.其他约定事项

（1）因国家法律法规或采购人上级部门相关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及其它不可抗拒的原因，采购人确实需要减少人数或不能继续使用的，由双方协商处理。

（2）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关内容如与国家颁布的法律、法规和《劳动法》不一致的，按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执行。

三、商务条款部分

1.项目服务周期：三年

2.付款方式：保安派遣劳务费应当以货币形式按半年度支付供应商。（采购人将保安服务费划入供应商开户银行账

户内）。采购人不得克扣或无故拖欠，逾期未付清的，由采购人承担相应责任。